同意通过
26.11.02

郑州大学医学科学院医学学科融合创新研究院及化学学院拔尖人才科教融创基地配电箱采购项目

合同履约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郑州大学医学科学院医学学科融合创新研究院及化学学院拔尖人才科教融创基地配电箱采购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经费　　合同金额：110.063 万元

中标供应商：江苏海通电器有限公司组织单位：资产与财务部

验收工作组：资产与财务部、审计处、规划与学科建设部

技术专家：王志　　晁明举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0】24 号文件要求，2026 年 09 月 22 日，由资产与财务部牵头，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约验收。

一、依据政府招标采购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120”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备品备件、文本资料等，已经由学院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检验。设备安装调试后，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

二、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查看了文本资料，现场核对、测试了仪器设备。

三、工作组在验收中，发现：

1、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性能满足合同要求；

2、缺少售后服务措施。

四、验收工作组建议：

以上内容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予以通过。

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赵同金　　采购单位主管领导：

采购单位监督人：谢丹勇　　采购单位签章：

郑州大学医学前沿交叉学院 4101035944073

验收工作组签名：

王志 晁明举 李松松

宿志芳 张娟娟 乔稳操

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09 月 22 日

郑州大学医学科学院医学学科融合创新研究院及化学学院拔尖人才科教融创基地配电箱采购项目整改情况报告

郑州大学医学科学院医学学科融合创新研究院及化学学院拔尖人才科教融创基地配电箱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120）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进行验收，在设备验收工作中发现，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性能均满足合同相关要求，存在问题如下：

1、缺少售后服务措施。

按照验收工作组整改建议，我单位整改措施及内容如下：

1、补齐完善售后服务措施。

经过整改，郑州大学医学科学院医学学科融合创新研究院及化学学院拔尖人才科教融创基地配电箱采购项目整改内容符合验收要求。

供 货 商（签字盖章）：

项目单位（签字盖章）：

验收专家（审核签字）：

日　　期：2026.10.28